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64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1 月 20 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中路 59 号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6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61,427,36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7240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第二十二条等有关规定，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54,235,200 股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王钺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8人，其中独立董事冉克平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8,652,365	99.3986	2,197,900	0.4763	577,100	0.125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927,798	83.3860	2,197,900	13.1588	577,100	3.455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关于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以及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发布的股东会会议资料。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白宝宝、黄祯玮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出席/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1 日